
安徽六安新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年度报告

(2023 年)

二〇二四年四月

重要提示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如有）已对年度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发行人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重大事项或风险因素：

一、公司当前资信状况良好，偿还债务的能力较强，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不大，违约风险很低，但在债券存续期内，若因不可控制的因素如市场环境发生变化等，本公司不能如期从预期的还款来源中获得足够资金，将可能会影响债券的本息按期、足额兑付。

二、报告期末，公司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规模较大。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主要为应收安徽六安金安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和六安华一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等其他单位的款项。尽管公司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不能收回风险较低，但如上述相关单位清理债权债务进展缓慢，代建项目无法在竣工后较快完成验收结算以及进行相应支付，将对公司资金流转造成较大的负面影响。

三、公司存货金额较大，且存货主要以土地使用权和开发成本为主。尽管公司短期内存货跌价风险较小，但鉴于 2011 年以来中央和地方政府陆续出台多项房地产调控政策，对于土地未来出让产生较大影响，未来公司的存货仍存在一定跌价风险。受限于土地资产变现速度和价格受房地产市场调控，大规模的存货（土地使用权）也影响了公司资产的流动性。

四、公司经营性现金净流量波动较大。公司经营业务板块具有投资期限长、回收速度较慢的特点，公司处于发展前期，发展资金部分来源于银行借款、公司债券等筹资性现金流。虽然目前公司直接或间接融资渠道比较畅通，但是公司未来若出现经营性现金流不足且无法从外部筹得足够的资金，将可能对偿还债务产生不利影响。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义.....	5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6
一、 公司基本信息.....	6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6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7
四、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8
五、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8
六、 公司治理情况.....	13
七、 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14
第二节 债券事项.....	14
一、 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	14
二、 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5
三、 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6
四、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7
五、 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21
六、 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22
七、 中介机构情况.....	22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25
一、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25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25
三、 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25
四、 资产情况.....	25
五、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27
六、 负债情况.....	27
七、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29
八、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30
九、 对外担保情况.....	30
十、 重大诉讼情况.....	30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30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30
第四节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30
一、 发行人为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30
二、 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30
三、 发行人为绿色公司债券发行人.....	31
四、 发行人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31
五、 发行人为扶贫债券发行人.....	31
六、 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债券发行人.....	31
七、 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债券发行人.....	31
八、 科技创新债或者双创债.....	31
九、 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	31
十、 纾困公司债券.....	31
十一、 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	31
十二、 其他专项品种公司债券事项.....	31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32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33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35

释义

发行人/本公司/公司/六安新城	指	安徽六安新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指	安徽六新国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指	安徽六安金安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债券受托管理人	指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代理人	指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监管银行	指	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六安三十铺支行、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六安分行
董事会	指	安徽六安新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安徽六安新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监事会
报告期	指	2023 年度
交易日	指	按照证券转让交易场所规定、惯例执行的可交易的日期
工作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商业银行的对公营业日（不包括法定假日或休息日）
法定节假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假日（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省的法定假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安徽六安新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六安新城
外文名称（如有）	An Hui Lu An New City Construction Investment Co., Ltd
外文缩写（如有）	-
法定代表人	许杨
注册资本（万元）	60,000.00
实缴资本（万元）	60,000.00
注册地址	安徽省六安市 集中示范园区大学科技园 A2 栋 8 楼
办公地址	安徽省六安市 集中示范园区大学科技园 A2 栋 8 楼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37000
公司网址（如有）	-
电子信箱	184276474@qq.com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邹梅雪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 董事 √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具体职务	董事、副总经理
联系地址	安徽省六安市集中示范园区大学科技园 A2 栋 8 楼
电话	0564-3936210
传真	0564-3936196
电子信箱	184276474@qq.com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息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安徽六新国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安徽六安金安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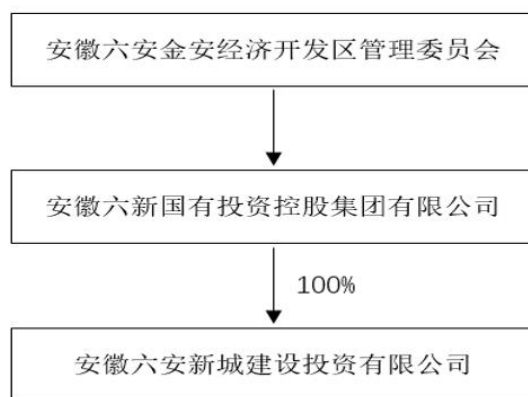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资信情况：发行人控股股东资信情况良好，截至报告期末未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未被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列入企业经营异常名录、未被税务部门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资信情况：发行人实际控制人资信情况良好，截至报告期末未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未被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列入企业经营异常名录、未被税务部门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¹受限情况：100.00%、0.00%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受限情况：100.00%、0.00%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有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最终自然人、法人或结构化主体）



控股股东为机关法人、国务院组成部门或相关机构直接监管的企业以外主体或者控股股东为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初控股股东名称：安徽六新国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变更生效时间：2023 年 4 月 19 日

变更原因：为深入实施国企改革及市场化转型，优化国有资本布局，进一步提升国有企业运营管理效率和水平，促进六安市国有企业持续健康发展，根据《股权转让协议》、《安徽

¹均包含股份，下同。

六安新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股东决定》及《安徽六新国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组建方案》，安徽六安金安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同意将公司 100.00%股权无偿划转至安徽六新国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本次控股股东变更有利于进一步深化六安市国有企业改革，加强国有资产管理，不会导致公司经营方针政策、经营范围和经营管理层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动。目前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良好，本次控股股东变更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及偿债能力等无重大不利影响。

（三）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一）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发生变更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二）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人数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离任（含变更）人数：0 人，离任人数占报告期初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总人数 0%。

（三）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如下：

发行人的法定代表人：许杨

发行人的董事长或执行董事：许杨

发行人的其他董事：邹梅雪、吴伟

发行人的监事：闫庆忠、李俊、张明双、吴正飞、李阳

发行人的总经理：许杨

发行人的财务负责人：邹梅雪

发行人的其他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无

五、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一） 公司业务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范围、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主营业务开展情况

（1）基础设施建设业务和保障房建设业务

公司作为金安经开区重要的基础设施建设主体，公司承担了金安经开区内主要道路、桥梁、安置房建设等基础设施的建设任务。

公司的基础设施建设业务和保障房建设业务主要为委托代建模式。公司就具体项目与六安华一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一投资”，系金安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全资子公司）签署《委托代建协议书》，根据协议，华一投资委托公司承担基础设施和保障房建设项目相关的审批手续办理、承包合同签署管理、支付承包费用、协调工程各参与方、竣工验收等工作，待项目竣工验收后，由华一投资向公司支付项目费用。

（2）土地开发整理业务

公司的土地开发整理业务主要是委托代建模式，公司与地方政府签订《委托代建协议》，根据协议，当地政府委托公司投资建设金安经开区内土地整理项目，委托建设的范围包括与土地整理相关的审批手续办理、配合协调拆迁安置工作、承包合同签署管理、协调工程

各参与方、竣工验收等。地方政府每年年末组织对发行人完成的土地整理投资以及综合开发建设成本进行审核，并据审核确认的金额出具相关文件确认应付公司的款项。

2.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包括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等，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可结合行业特点，针对性披露能够反映公司核心竞争力的行业经营性信息

（1）基础设施行业发展概况

基础设施建设行业承担为城市提供公共设施、公共服务的功能，城市基础设施的建设和完善，对于改善城市投资环境、提高社会效率、发挥城市经济核心区辐射功能等有着积极的作用。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作为政府投资的一部分，是政府实施积极财政政策的重要手段，对拉动国民经济发展具有加速作用。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行业的发展已成为我国国民经济发展的重要载体。然而，国内城市基础设施现状相对于我国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大力推进城镇化进程的发展要求仍有不小的差距，具体表现为：大城市交通拥挤，城市道路发展难以适应城市发展，居民居住条件差，环境和噪声污染严重，水资源短缺，中小城市自来水、天然气普及率低，硬化道路比重低，污水、废物处理设施缺乏等。因此，为有效缓解基础设施的供需矛盾、快速提高人民的生活质量、大力拉动宏观经济的有序增长，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仍是我国城市现代化建设的重要任务。

十四五规划指出坚持新发展理念，把新发展理念贯穿发展全过程和各领域，构建新发展格局，切实转变发展方式，推动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实现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加公平、更可持续、更为安全的发展。伴随着城镇化进程的推进和经济的快速增长，我国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规模将不断扩大，发展速度也将不断加快。国家相继出台有关政策，加快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行业投资体制改革的进程。

在未来可以预见的一段时期内，我国持续的城镇化建设带来的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住房建设以及伴随城镇化的推进而产生的城市开发建设等都将为公司所处行业带来持续的增长动力。据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预计，到 2050 年我国城市化率将达到 60%至 70%，城市化率以每年 1.20%的速度提升。城市化进程的加快，城市经济发展水平的提高，将给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行业带来巨大的发展空间和发展机遇。

总体来看，随着中国经济持续稳定的快速发展和各级政府财政收入的不增长，国家及地方政府对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的投资仍将保持快速增长的趋势。

（2）六安市城市基础设施行业现状和前景

近年来，六安市着力推进城乡协调发展，城镇建设管理打开新局面。根据《六安市人民政府 2023 年工作报告》，2023 年六安市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9%，其中制造业投资增长 48.6%、连续 21 个月保持 30%以上的增速。预计 639 个纳入省调度的重点项目完成投资 920 亿元。争取中央预算内投资 23.8 亿元，新增专项债券资金 69.9 亿元。大力推进招商引资，签约固投 10 亿元以上项目 50 个，到位内资 989 亿元、增长 12%。

深入实施城市更新行动，完成市主城区总体城市设计，6 个老城区片区更新项目完成投资 9.8 亿元，改造老旧小区 55 个。持续完善城市功能，皋街、文庙锦成里等 7 个项目建成运营。实施城市绿化提升行动，新增绿化面积 106.5 公顷。完成交通投资 111.4 亿元、居全省第 3，新改建国省干线公路 59.5 公里，提质改造农村公路 548.5 公里，G237 金舒大道一期建成通车。金安通用机场航站区主体工程完工。完成水利投资 62.1 亿元、居全省第 2，投资 40 亿元的沿淮行蓄洪区等其他洼地治理工程开工建设，城南水环境治理工程竣工，舒城七门堰入选世界灌溉工程遗产名录。

加强项目全生命周期管理，建立重大投资项目分级调度机制，优化要素保障，新开工亿元以上项目 170 个以上、竣工 120 个以上。强化项目谋划与储备，积极争取中央预算内投资、地方专项债券、新增国债。推动六钢物流园、金寨光伏新能源智能制造基地、迎驾贡酒数字化循环经济产业园、天海汽车电子高端线束、航特新能源、中煤六安电厂、欣奕

华电子新材料、多利新能源汽车零部件等重大项目建设提速增效。加快建设和襄高速、六庆铁路、沿淮行蓄洪区等其他洼地治理、淮河流域重要行蓄洪区、淠河防洪治理等工程。开工建设和襄高速天堂寨支线、霍邱港区周集综合码头。推进长丰至固始高速等项目前期工作。建成金安通用机场。

围绕基础设施、产业链接、公共服务、园区合作等重点领域，清单化、闭环式落实合作事项。紧盯汽车首位产业，发挥区位优势，加快打造全省具有重要影响力的新能源汽车零部件产业基地、全国知名的氢能及燃料电池汽车自主创新和产业化高地。加快沿江高铁合肥至武汉段及六安北站、金寨东站、南溪站建设，建成合霍阜高速霍邱段。加强公共服务协同，在更多领域实现“一码通域”。

未来六安市将步入城市化快速发展时期，城市建设将进一步深入，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的需求与投入也将随之进入快速增长期。

（3）公司竞争地位

公司是六安市人民政府批准成立的国有独资公司，在六安市市委、市政府的大力支持下，公司经营规模和经营实力不断壮大，在六安金安经济开发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土地开发与经营等领域处于垄断地位，拥有较强的竞争优势和广阔的发展前景。

公司在城市基础设施投资建设与运营过程中，推行市场化、专业化、规范化战略，在投资工程建设项目时建立了富有成效的运营模式，积累了宝贵的项目建设及工程管理经验，拥有一大批从业经验丰富、综合素质较高的管理团队和专业技术人才，掌握了丰富的项目资源，在行业内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形成了一套扩大引资融资力度、降低投资成本、保证项目质量、缩短建设周期的高效管理程序，在当地基础设施项目建设领域具有较强的经营管理优势，持续经营能力较强。

3.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是否发生重大变化，以及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的影响

公司 2022 年度和 2023 年度营业收入分别为 10.18 亿元和 11.76 亿元，公司的基础设施建设业务、保障房建设业务和土地开发整理业务为公司营业收入的主要来源，公司的经营业务及经营情况并未发生重大变动。

（二） 新增业务板块

报告期内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新增收入或者利润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业务板块

☐是 ☒否

（三） 业务开展情况

1. 分板块、分产品情况

（1）业务板块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基础设施建设	1.74	1.62	7.21	14.81	2.61	2.42	7.28	25.64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保障房建设	6.29	5.84	7.21	53.52	4.95	4.60	7.07	48.62
土地开发整理	3.07	2.80	8.85	26.13	2.30	2.10	8.70	22.59
租赁收入	0.27	0.26	5.95	2.33	0.32	0.19	40.63	3.14
供热蒸汽	0.025	0.138	-452.69	0.21	0.003	0.03	-900.00	0.03
其他业务收入	0.35	0.36	-1.81	3.01	-	-	-	-
合计	11.76	11.01	6.36	100.00	10.18	9.34	9.02	100.00

注：本表格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与合并利润表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金额一致。

(2) 各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发行人主营业务板块主要为传统城投业务，不存在营业收入或毛利润占比超过 10%的产品或服务。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各业务板块、各产品（或服务）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等指标同比变动在 30%以上的，发行人应当结合所属行业整体情况、经营模式、业务开展实际情况等，进一步说明相关变动背后的经营原因及其合理性。

报告期内，公司基础设施建设业务板块的营业收入为 1.74 亿元，较上年同期降幅为 33.33%；该业务营业成本为 1.62 亿元，较上年同期降幅为 33.06%，主要系 2023 年度代建项目结算较少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土地开发整理业务板块的营业收入为 3.07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幅为 33.48%；该业务营业成本为 2.80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幅为 33.33%，主要系土地出让业务规模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租赁业务板块的营业成本为 0.26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幅为 36.84%；毛利率为 5.95%，较上年同期降幅为 85.36%，主要系租赁业务管理费用上升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供热蒸汽板块的营业收入为 0.025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幅为 733.33%；营业成本为 0.138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幅为 360.00%，主要系 2023 年度发行人供热蒸汽业务规模增加所致。毛利率为 -452.69%，较上年同期增幅为 49.70%，主要系发行人蒸汽供热业务目前属于项目运营初期，故毛利率波动较大。

（四） 公司关于业务发展目标的讨论与分析

1.结合公司面临的特定环境、所处行业及所从事业务的特征，说明报告期末的业务发展目标

在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方面，发行人将重点打造“一核”、“双轴”、“两片”、“多脉”的空间结构，全面拉开六安新城发展的框架，加快与合肥市政基础设施对接。“一核”即六安

新城核心区，建设集政务服务、商务办公为一体的公共服务中心。“双轴”即以皖西大道为南片城市组团发展轴，以新城大道为北片城市组团发展轴。“两片”即指淠河总干渠将东部新城自然分割成南北两个城市组团。“多脉”即依托横贯东西的淠河总干渠、纵穿南北的天然水系及万亩自然生态园林，构建东部新城多条水脉和绿色生态长廊。

在管网建设方面，公司对城市管网统一规划、统一建设、统一管理、特许经营，将东部新城和新道路的给水、排水、电力、燃气、供热、通信、有线电视及交通信号等各类管网工程统一规划、统一建设、统一管理，同时避免城市道路重复建设，合理利用城市道路地下空间，保护城市生产和生活环境。

在土地经营方面，公司将道路建设与水、电、气、通信、广电管线以及其它市政设施同步建设，确保各项基础设施建设一步到位，一次形成功能齐全的道路配套设施，并通过市场化的机制和市场规律引导市场，达到盘活土地资产的目的，实现土地效益最大化。

在城建资金筹措方面，公司将加快经营城市步伐，充分利用和整合资源，加大招商引资和融资力度，多方吸引外资和社会资金投入城市建设，为城市建设筹集更多的资金，以缓解城建资金供给不足的矛盾。

2.公司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已经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1）经济周期风险及对策

公司所从事行业的投资规模及运营收益水平都受到经济周期影响，如果出现经济增长放缓、停滞或衰退，可能对公司的现金流和经营效益产生不利影响。此外，公司所在地区的经济发展水平和发展趋势也会对公司的经济效益产生影响。

对策：公司所在的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等业务行业准入门槛较高，公司具有垄断优势，一定程度上抵消了经济周期变动的不利影响。同时，公司将依托自身的综合经济实力，不断提高管理水平和运营效率，抵御外部经济环境变化对经营业绩可能产生的不利影响，从而实现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2）产业政策风险及对策

公司主要从事基础设施建设等业务，这些业务受到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变动的影响较大。国家和地方的固定资产投资、环境保护、城市规划、土地利用、城市建设投融资政策等方面的变化将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的经营活动及盈利能力。

对策：公司将与主管部门保持密切的联系，加强政策信息的收集与研究，及时了解和判断政策变化，并根据国家政策变化制定应对策略，加快公司的市场化进程，提升公司的自身综合实力以实现可持续发展，尽可能降低产业政策变化对公司经营和盈利造成的不利影响。

（3）财务风险及对策

城市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具有规模大、强度高、周期长的特点，随着公司业务的多元化发展和投资项目及规模的增加，公司在建、拟建项目资金需求较大。因此，公司将面临安排融资结构、加强财务管理、提高资金收益和控制财务成本等多方面的压力。

对策：公司与各金融机构有着良好的合作关系，在融资方面将给予其大力支持。针对较大的拟建、在建项目资金需求，公司将充分利用资本市场多渠道筹集资金，有效降低融

资成本并优化长短期债务结构，使之与投资项目资金的使用相匹配，并力争控制融资成本。同时，公司将加强在建项目的管理和已建项目款项的回收，确保在建项目所需后续资金可以及时到位，提高资本运营效率，进而降低财务风险。

（4）营运风险

公司承担着当地基础设施建设等任务，资产流动性偏弱。随着公司规模的扩大，如果出现公司管理能力和资金筹措不足等情况，将增加公司的营运风险。

对策：公司将通过资本运营加强对协议经营范围内国有资产的经营管理，提高公司的整体运营能力，并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内部管理和风险控制制度。同时，公司将继续拓宽融资渠道，加强与政策性银行、商业银行等的合作，充分利用资本市场筹集社会资金，提高融资能力。

六、公司治理情况

（一）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不能保证独立性的情况：

☐是 ☒否

（二） 发行人报告期内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的相互独立情况：

是。报告期内，发行人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拥有独立完整的资产，人员、机构、财务均具有独立性，且具有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三） 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及信息披露安排

1. 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

（1）关联交易实行公司集体决策的原则。公司董事会为关联交易的最高决策机构。公司章程另有规定的除外。

（2）公司关联交易一般遵循以下流程：经办部门提出申请——经理办公会审议——履行相关会签程序——根据资金支付流程相关规定办理支付手续。

（3）单笔关联交易金额超过公司净资产 20%或与同一关联对象累计交易金额超过公司净资产的 30%时，需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2. 关联交易的定价机制

公司一切关联交易原则上参考市场价格进行定价。

3. 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安排

公司应加强关联交易信息披露。在发布定期审计报告时，应在报表附注项目对应科目进行公开披露。

（四） 发行人关联交易情况

1. 日常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型	该类关联交易的金额
提供服务	11.21
销售商品	0.004

2.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末，发行人为关联方提供担保余额合计（包括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的担保）为 10.50 亿元人民币。

4.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累计金额超过发行人上年末净资产 10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五）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自律规则、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六）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七、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发行人是否属于应当履行环境信息披露义务的主体

□是 √否

第二节 债券事项

一、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

公司债券基本信息列表（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1、债券名称	安徽六安新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1 六安 01
3、债券代码	196983.SH
4、发行日	2021 年 8 月 27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8 月 31 日
6、2024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4 年 8 月 31 日
8、债券余额	4.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5.96
10、还本付息方式	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安徽六安新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22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2 六安 01
3、债券代码	196335.SH
4、发行日	2022 年 1 月 24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1 月 27 日
6、2024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5 年 1 月 27 日
8、债券余额	4.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80
10、还本付息方式	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安徽六安新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3 六安 01
3、债券代码	252205.SH
4、发行日	2023 年 8 月 29 日
5、起息日	2023 年 8 月 31 日
6、2024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6 年 8 月 31 日

8、债券余额	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19
10、还本付息方式	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2021 年安徽六安新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债券简称	21 六安债
3、债券代码	184097.SH、2180432.IB
4、发行日	2021 年 10 月 28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10 月 29 日
6、2024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8 年 10 月 29 日
8、债券余额	9.3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77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每年付息时按债权登记日日终在债券登记托管机构托管名册上登记的各债券持有人所持债券面值所应获利息进行支付。每年付息一次，本期债券设置本金提前偿还条款，在债券存续期的第 3、4、5、6、7 年末逐年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的 20%、20%、20%、20%、20%的比例偿还本金，当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到期兑付款项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本期债券为企业债券，未聘请受托管理人；公司聘请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债权代理人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 点击成交, 询价成交, 竞买成交, 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二、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选择权条款 □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选择权条款

三、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投资者保护条款 √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代码	196983.SH
------	-----------

债券简称	21 六安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触发机制：发行人及其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未能清偿宽限期到期后应付的其他公司债、企业债、资产支持证券、银行间债务融资工具或境外债券的本金或利息；或未能清偿到期应付的任何金融结构贷款（包括银行贷款、信托贷款、财务公司贷款等）、委托贷款、承兑汇票、保理融资、金融租赁、融资租赁、资产管理计划融资、银行理财直接融资工具，且单独或累计的总金额达到或超过发行人最近一年或最近一个季度合并财务报表净资产的 3%。 处置程序：如果以上触发情形发生，发行人应当立即启动如下保护机制：（1）信息披露发行人应当在知道或应当知道上述触发情形发生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进行信息披露，并且应当立即启动如下保护机制。（2）书面告知。发行人在知道或应当知道上述触发情形发生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书面告知本期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发行人未在 2 个工作日内履行书面告知义务的，任一本期公司债券持有人有权通知受托管理人。（3）救济与豁免机制。受托管理人通过发行人告知以外的途径获悉发行人上述触发情形的，应当及时通知发行人，并在知道或应当知道发行人上述触发情形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发行人可做出适当解释或提供救济方案，以获得持有人会议决议豁免本期公司债券违约。（4）宽限期。同意给予发行人在发生上述触发情形之后的 10 个工作日的宽限期，若发行人在该期限内对触发情形中约定的债务进行了足额偿还，则不构成发行人在本期公司债券项下的违约，无需适用救济与豁免机制（触发交叉保护条款项下的债券本息如已设置宽限期，则本宽限期天数为 0 天）。宽限期内不设罚息，按照票面利率继续支付利息。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定期监测并披露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未触发执行

债券代码	196335.SH
债券简称	22 六安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触发机制：发行人及其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未能清偿宽限期到期后应付的其他公司债、企业债、资产支持证券、银行间债务融资工具或境外债券的本金或利息；或未能清偿到期应付的任何金融结构贷款（包括银行贷款、信托贷款、财务公司贷款等）、委托贷款、承兑汇票、保理融资、金融租赁、融资租赁、资产管理计划融资、银行理财直接融资工具，且单独或累计的总金额达到或超过发行人最近一年或最近一个季度合并财务报表净资产的 3%。 处置程序：如果以上触发情形发生，发行人应当立即启动如下保护机制：（1）信息披露。发行人应当在知道或

	应当知道上述条触发情形发生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进行信息披露，并且应当立即启动如下保护机制。（2）书面告知。发行人在知道或应当知道上述触发情形发生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书面告知本期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发行人未在 2 个工作日内履行书面告知义务的，任一本期公司债券持有人有权通知受托管理人。（3）救济与豁免。机制受托管理人通过发行人告知以外的途径获悉发行人上述触发情形的，应当及时通知发行人，并在知道或应当知道发行人上述触发情形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发行人可做出适当解释或提供救济方案，以获得持有人会议决议豁免本期公司债券违约。（4）宽限期。同意给予发行人在发生上述触发情形之后的 10 个工作日的宽限期，若发行人在该期限内对触发情形中约定的债务进行了足额偿还，则不构成发行人在本期公司债券项下的违约，无需适用救济与豁免机制（触发交叉保护条款项下的债券本息如已设置宽限期，则本宽限期天数为 0 天）。宽限期内不设罚息，按照票面利率继续支付利息。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定期监测并披露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未触发执行

债券代码	252205.SH
债券简称	23 六安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交叉保护:【触发情形】1,发行人承诺,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全部子公司不能按期偿付本条第(1)项金钱给付义务,金额达到第(2)项给付标准的,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将及时采取措施消除金钱给付逾期状态:(1)金钱给付义务的种类:①银行贷款,信托贷款,财务公司贷款;②委托贷款;③承兑汇票;④金融租赁和融资租赁公司的应付租赁款;⑤资产管理计划融资;⑥理财直接融资工具,债权融资计划,债权投资计划;⑦除本期债券外的公司信用类债券。(2)金钱给付义务的金额:金额达到 5000 万元,或占发行人合并财务报表最近一期末经审计净资产 10% 以上.2,发行人在债券存续期内,出现违反本条款第 1 条中约定的资信维持承诺情形的,发行人将及时采取措施以在半年内恢复承诺相关要求.3,当发行人触发交叉保护情形时,发行人将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4,发行人违反交叉保护条款且未在本条款第 2 条约定期限内恢复承诺的,持有人有权要求发行人按照募集说明书中“第十节投资者保护机制二,救济措施”的约定采取负面事项救济措施.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定期监测并披露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	报告期内未触发执行

情况	
债券代码	184097.SH、2180432.IB
债券简称	21 六安债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触发情形：（1）在债券付息日，发行人未能足额支付债券当期利息；（2）在债券到期日，发行人未能足额支付债券当期利息和/或本金；（3）在本期债券到期，或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发行人提前清偿时，发行人未能偿付到期应付本息，或未能提供债券持有人会议认可的救济措施；（4）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间内，发行人不履行或违反《债权代理协议》项下承诺，致使《债权代理协议》无法正常履行；（5）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间内，发行人存在严重影响本期债券清偿的情形，包括但不限于发行人丧失清偿能力、停工停产、在年度审计报告中被认定为资不抵债或类似情形、被法院指定接管人或已开始相关的诉讼程序、出现严重亏损等；（6）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间内，其他因发行人自身违约和/或违规行为而对本期债券本息偿付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7）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间内，保证人（如有）发生解散、注销、吊销、停业等影响担保义务履行的情形，且发行人未能在该等情形发生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提供债权人认可的新的担保方式的；（8）发行人或合并范围内子公司的债务（公司债/债务融资工具/企业债/境外债券/金融机构贷款/其他有息负债）出现违约（本金、利息逾期/债务已被宣告加速到期/其他附加加速到期宣告权认定的违约形式）或宽限期（如有）到期后应付未付，且上述违约债务单独或半年内累计的总金额达到或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或发行人最近一年/最近一个季度合并财务报表净资产的 5%（以较低者为准），影响本期债券偿付的。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定期监测并披露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未触发执行

四、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均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 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债券代码：252205.SH

债券简称：23 六安 01

（一）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全称	安徽六安新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是否为专项品种公司债券	☐ 是 ☒ 否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的具体类型	不适用
募集资金总额	5.00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0.00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0.00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用于偿还即将到期的公司债券本金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用途（包括实际使用和临时补流）	用于偿还即将到期的公司债券本金（20 六安 01 本金）
实际用途与约定用途是否一致	√是 □否
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规范

（二）募集资金用途变更调整

是否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	□是 √否
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该程序是否符合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不适用
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的信息披露情况	不适用
变更后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及其合法合规性	不适用

（三）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不含临时补流）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	5.00
3.1.1 偿还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金额	0.00
3.1.2 偿还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情况	不适用
3.2.1 偿还公司债券金额	5.00
3.2.2 偿还公司债券情况	偿还 20 六安 01 本金
3.3.1 补充流动资金（不含临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0.00
3.3.2 补充流动资金（不含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3.4.1 固定资产项目投资金额	0.00
3.4.2 固定资产项目投资情况	不适用
3.5.1 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金额	0.00
3.5.2 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情况	不适用
3.6.1 其他用途金额	0.00
3.6.2 其他用途具体情况	不适用

（四）募集资金用于特定项目

4.1 募集资金是否用于固定资产投资、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等其他特定项目	□是 √否
4.1.1 项目进展情况	不适用

4.1.2 项目运营效益	不适用
4.1.3 项目抵押或质押事项办理情况（如有）	不适用
4.2 报告期内项目是否发生重大变化，或可能影响募集资金投入使用计划	☐ 是 ☒ 否
4.2.1 项目变化情况	不适用
4.2.2 项目变化的程序履行情况	不适用
4.2.3 项目变化后，募集资金用途的变更情况（如有）	不适用
4.3 报告期末项目净收益是否较募集说明书等文件披露内容下降 50%以上，或者报告期内发生其他可能影响项目实际运营情况的重大不利事项	☐ 是 ☒ 否
4.3.1 项目净收益变化情况	不适用
4.3.2 项目净收益变化对发行人偿债能力和投资者权益的影响、应对措施等	不适用
4.4 其他项目建设需要披露的事项	不适用

（五）临时补流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 是 ☒ 否
临时补流金额	不适用
临时补流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临时补流用途、开始和归还时间、履行的程序	不适用

（六）募集资金合规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 是 ☒ 否
违规使用的具体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被处罚处分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 是 ☐ 否 ☐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五、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一）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截至报告期末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196983.SH

债券简称	21 六安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1、担保情况：安徽省兴泰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范围包括债券本金及利息，以及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和其他应支付的费用。 2、偿债计划：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 1 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3、其他偿债保障措施：为有效维护债券持有人利益，保证本期债券本息按约定偿付，发行人建立了一系列工作机制，包括设立募集资金与偿债保障金专项账户、组建偿付工作小组、建立发行人与债券受托管理人的长效沟通机制、健全风险监管和预警机制及加强信息披露等，形成一套完整的确保本期债券本息按约定偿付的保障体系。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募集说明书约定执行

债券代码：184097.SH、2180432.IB

债券简称	21 六安债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1、担保情况：本期债券由安徽省信用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范围包括债券本金及利息，以及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和其他应支付的费用。 2、偿债计划：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每年付息时按债权登记日日终在债券登记托管机构托管名册上登记的各债券持有人所持债券面值所应获利息进行支付。每年付息一次，本期债券设置本金提前偿还条款，在债券存续期的第 3、4、5、6、7 年末逐年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的 20%、20%、20%、20%、20%的比例偿还本金，当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到期兑付款项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3、其他偿债保障措施：为更切实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发行人为本期债券聘请了债权代理人，并与其签署了《债权代理协议》和《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债

	权代理人将代表债券持有人监督公司经营状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按时还本付息及偿债措施的实施，代表债券持有人处理与公司之间的谈判、诉讼事务，负责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并履行债券持有人会议授权的其他事项。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募集说明书约定执行

债券代码：196335.SH

债券简称	22 六安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1、安徽省信用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范围包括债券本金及利息，以及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 2、偿债计划：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 1 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3、其他偿债保障措施：为有效维护债券持有人利益，保证本期债券本息按约定偿付，发行人建立了一系列工作机制，包括设立募集资金与偿债保障金专项账户、组建偿付工作小组、建立发行人与债券受托管理人的长效沟通机制、健全风险监管和预警机制及加强信息披露等，形成一套完整的确保本期债券本息按约定偿付的保障体系。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募集说明书约定执行

债券代码：252205.SH

债券简称	23 六安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1、担保情况：安徽省兴泰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范围包括债券本金及利息，以及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和其他应支付的费用。 2、偿债计划：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 1 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3、其他偿债保障措施：为有效维护债券持有人利益，保证本期债券本息按约定偿付，发行人建立了一系列工作机制，包括设立募集资金与偿债保障金专项账户、组建偿付工作小组、建立发行人与债券受托管理人的长效沟通机制、健全风险监管和预警机制及加强信息披露等，

	形成一套完整的确保本期债券本息按约定偿付的保障体系。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募集说明书约定执行

七、中介机构情况

（一）出具审计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郑州市金水区姚寨路 133 号金城时代广场 6 号楼一单元 24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史海峰、卢青春

（二）受托管理人/债权代理人

债券代码	196983.SH、196335.SH
债券简称	21 六安 01、22 六安 01
名称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 125 号国信金融大厦
联系人	陈琦
联系电话	021-60933153

债券代码	184097.SH、2180432.IB
债券简称	21 六安债
名称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江汉区淮海路 88 号
联系人	黄艳芳
联系电话	027-65796967

债券代码	252205.SH
债券简称	23 六安 01
名称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 669 号博华广场 33 层
联系人	吴明浩
联系电话	13127788968

（三）资信评级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	196983.SH、196335.SH、252205.SH、184097.SH、2180432.IB
债券简称	21 六安 01、22 六安 01、23 六安 01、21 六安债
名称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朝外西街 3 号 1 幢南座 11 层 1101、1102、1103 单元 12 层 1201、1202、1203 单元
------	--

（四）报告期内中介机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标准无保留意见 ☐其他审计意见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三、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新增的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任一占合并报表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减少的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上个报告期末总资产占上个报告期合并报表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情况

（一）资产及变动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2 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货币资金	1.02	3.76	-72.92	主要系发行人偿付部分债务以及支付工程款所致。
应收账款	2.91	0.87	232.68	主要系新增对六安华一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的应收账款所致。
预付款项	0.02	0.08	-80.21	主要系预付购房款大幅减少所致。
固定资产	2.65	1.42	86.30	主要系部分其他非流动资产重分类至固定资产所致。
其他应收款	19.76	17.14	15.28	—
存货	116.20	114.82	1.20	—

资产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2 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其他流动资产	0.00	0.01	-99.76	主要系待抵扣进项税大幅下降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64.97	62.96	3.20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0.01	-100.00	主要系资产重分类至长期股权投资所致
投资性房地产	24.81	23.91	3.79	—
在建工程	0.75	0.16	365.27	主要系公司集中供热项目及百盛 3#综合楼房产增加投资所致。
无形资产	1.87	1.94	-3.34	—
长期待摊费用	0.00	0.01	-83.59	主要系本期摊销计入当期损益减少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0.06	0.03	73.34	主要系信用减值准备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8	2.82	-58.20	主要系部分资产重分类至固定资产所致。

（二） 资产受限情况

1. 资产受限情况概述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类别	受限资产的账面价值 (非受限价值)	资产受限金额	受限资产评估 价值 (如有)	资产受限金额 占该类别资产 账面价值的比 例 (%)
货币资金	1.02	0.45	—	44.12
存货	116.20	5.79	—	4.98
投资性房地产	24.81	4.53	—	18.26
合计	142.03	10.77	—	—

2. 单项资产受限情况

单项资产受限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 10%

☐ 适用 ☒ 不适用

3. 发行人所持重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重要子公司股权存在权利受限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五、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一）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1.报告期初，发行人合并口径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以下简称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0.62 亿元；

2.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新增：0.00 亿元，收回：0.01 亿元；

3.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不存在

4.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0.61 亿元，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款或资金拆借合计：0.00 亿元。

（二）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明细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0.42%，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

☐是 ☒否

（三）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

六、负债情况

（一）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1. 发行人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非发行人合并范围口径）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64.92 亿元和 68.01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4.76%。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不含）至 1 年（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0.00	0.00	5.86	16.44	22.30	32.79
银行贷款	0.00	2.97	3.20	34.33	40.50	59.55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0.00	0.36	0.98	3.87	5.21	7.66
其他有息债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合计	0.00	3.33	10.04	54.64	68.01	—

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13.00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9.3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0.00 亿元，且共有 5.86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4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2. 发行人合并口径有息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71.48 亿元和 76.54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7.08%。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不含）至 1 年（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0.00	0.00	5.86	16.44	22.30	29.14
银行贷款	0.00	3.04	3.28	39.38	45.70	59.71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0.00	1.11	1.64	5.79	8.54	11.16
其他有息债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合计	0.00	4.15	10.78	61.61	76.54	—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13.00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9.3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0.00 亿元，且共有 5.86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4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3. 境外债券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 0 亿元人民币，且在 2024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的境外债券余额为 0 亿元人民币。

（二）报告期末存在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有息债务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负债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2 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短期借款	0.15	0.00	100.00	主要系发行人新增短期银行借款所致。
应付票据	0.73	0.30	142.56	主要系新增信用证所致。
应付账款	2.09	2.46	-15.32	—
合同负债	0.01	1.76	-99.63	主要系代建项目款结算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0.002	0.003	-33.33	主要系公司集团化运营，人员组织关系调整至集团公司所致。
应交税费	1.42	1.39	2.62	—
其他应付款	3.02	4.38	-31.14	主要系发行人偿还与六安新城都市农业建设发展有限公司的往来款所致。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2 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28	14.21	0.52	—
长期借款	39.38	33.37	17.99	—
应付债券	16.44	17.30	-4.97	—
长期应付款	6.15	6.75	-8.87	—
递延收益	0.65	0.68	-4.18	—
递延所得税负债	0.55	0.46	20.21	—

（四） 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存在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七、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一） 基本情况

报告期利润总额：2.57 亿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2.46 亿元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利润主要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金额	形成原因	属于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0.09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0.09	不具有可持续性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0.37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0.37	不具有可持续性
资产减值损失	0.00	不适用	0.00	不适用
营业外收入	0.01	其他	0.01	不具有可持续性
营业外支出	0.05	滞纳金	0.05	不具有可持续性
其他收益	2.2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2.22	具有可持续性

（二） 投资状况分析

如来源于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发行人合并口径净利润影响达到 2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三） 净利润与经营性净现金流差异

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报告期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

公司报告期经营活动产生现金净流量为-5.77 亿元，要系发行人主要工程项目处于建设期，尚未达到竣工结算条件，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增加，回款较慢，而项目建设经营性支出规模较大。

八、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是 ☒否

九、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初对外担保的余额：33.36 亿元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39.33 亿元

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5.97 亿元

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10.50 亿元

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单笔担保金额或者对同一对象的担保金额是否超过报告期末净资产 10%：☐是 ☒否

十、重大诉讼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是否存在重大未决诉讼、证券特别代表人诉讼

☐是 ☒否

十一、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十二、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在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是否存续有面向普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是 ☒否

第四节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一、发行人为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二、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三、发行人为绿色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四、发行人为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五、发行人为扶贫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六、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七、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八、科技创新债或者双创债

☐适用 ☒不适用

九、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十、纾困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其他专项品种公司债券事项

无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无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年度报告、年度财务信息。

发行人披露的公司债券信息披露文件可在交易所网站上进行查询，
<http://my.sse.com.cn>。

（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为安徽六安新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年度报告（2023 年）
盖章页）

安徽六安新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24年4月7日

财务报表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 安徽六安新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1,705,099.78	375,629,672.8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90,967,604.16	87,462,505.04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520,073.65	7,682,660.1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976,187,283.30	1,714,290,532.5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1,619,537,963.43	11,482,212,899.5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805.66	768,215.92
流动资产合计	13,989,919,829.98	13,668,046,486.1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497,351,786.99	6,295,828,849.5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683,654.00
投资性房地产	2,481,292,400.00	2,390,620,000.00
固定资产	265,003,447.02	142,246,619.97
在建工程	75,161,566.18	16,154,528.9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87,311,656.25	193,791,996.2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27,675.98	1,387,794.35
递延所得税资产	5,844,668.27	3,371,776.68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7,673,426.85	281,505,743.03
非流动资产合计	9,629,866,627.54	9,325,590,962.78
资产总计	23,619,786,457.52	22,993,637,448.9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5,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72,767,350.00	30,000,000.00
应付账款	208,714,244.07	246,477,564.1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647,623.54	176,286,936.1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88,000.00	282,000.00
应交税费	142,178,181.56	138,551,789.75
其他应付款	301,764,717.54	438,251,435.8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28,470,609.26	1,421,131,624.42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169,730,725.97	2,450,981,350.2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3,937,582,750.00	3,337,345,000.00
应付债券	1,644,000,000.00	1,73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615,248,853.67	675,135,879.6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64,986,931.85	67,825,009.66
递延所得税负债	54,885,779.97	45,656,737.9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316,704,315.49	5,855,962,627.25
负债合计	8,486,435,041.46	8,306,943,977.4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600,000,000.00	6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2,060,317,109.74	11,852,953,126.5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95,577,387.40	175,458,133.1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913,468,534.03	1,714,314,837.9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769,363,031.17	14,342,726,097.63
少数股东权益	363,988,384.89	343,967,373.8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5,133,351,416.06	14,686,693,471.4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3,619,786,457.52	22,993,637,448.91

公司负责人：许杨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邹梅雪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定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安徽六安新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9,857,493.77	368,444,843.20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89,351,835.55	86,102,004.02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100,086.94	7,408,109.79
其他应收款	1,614,850,026.21	1,198,543,176.6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1,619,537,963.43	11,482,212,899.5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3,594,697,405.90	13,142,711,033.2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7,272,608,951.41	7,071,086,013.9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683,654.00
投资性房地产	1,487,868,600.00	1,400,379,100.00
固定资产	139,250,974.85	16,973.11
在建工程	41,400,000.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82,417.33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82,615.29	1,372,625.35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5,894,674.45	271,873,224.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9,049,505,816.00	8,745,994,007.77
资产总计	22,644,203,221.90	21,888,705,041.0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5,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72,767,350.00	30,000,000.00
应付账款	187,669,023.33	211,385,813.15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76,267,163.22
应付职工薪酬	188,000.00	282,000.00
应交税费	141,758,580.58	138,551,851.65
其他应付款	854,644,703.32	620,300,773.9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71,757,360.19	1,252,083,516.27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543,785,017.42	2,428,871,118.2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432,582,750.00	3,039,345,000.00
应付债券	1,644,000,000.00	1,73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395,139,417.44	478,782,728.3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26,875,662.41	18,442,345.3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498,597,829.85	5,266,570,073.73
负债合计	8,042,382,847.27	7,695,441,191.9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600,000,000.00	6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2,054,635,394.16	11,847,271,410.9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95,577,387.40	175,458,133.16
未分配利润	1,751,607,593.07	1,570,534,304.9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601,820,374.63	14,193,263,849.0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2,644,203,221.90	21,888,705,041.04

公司负责人：许杨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邹梅雪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定

合并利润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年度	2022 年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176,208,301.87	1,017,882,057.67
其中：营业收入	1,176,208,301.87	1,017,882,057.6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156,356,205.74	978,427,143.47
其中：营业成本	1,101,425,644.64	933,654,610.0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8,786,045.64	9,041,103.66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3,259,381.22	7,434,413.90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22,885,134.24	28,297,015.86

其中：利息费用	22,936,668.37	20,257,827.65
利息收入	2,271,067.50	1,805,450.31
加：其他收益	222,838,077.81	191,117,647.6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614,699.77	4,926,144.3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614,699.77	-692,966.1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6,916,168.22	56,626,544.4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891,566.35	4,593,980.7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61,100,076.04	296,719,231.40
加：营业外收入	531,629.13	1,873,883.00
减：营业外支出	4,726,879.75	81.2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56,904,825.42	298,593,033.17
减：所得税费用	17,610,863.99	28,533,342.9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9,293,961.43	270,059,690.2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9,272,950.34	215,430,078.77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0,021,011.09	54,629,611.4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39,293,961.43	270,059,690.25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19,272,950.34	215,430,078.77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0,021,011.09	54,629,611.48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许杨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邹梅雪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定

母公司利润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年度	2022 年年度
一、营业收入	1,154,806,733.08	997,964,834.37
减：营业成本	1,069,577,091.86	913,055,181.96
税金及附加	18,598,051.36	9,040,602.46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5,025,001.34	5,671,944.10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8,564,139.37	19,118,061.12
其中：利息费用	20,260,666.00	20,257,827.65
利息收入	2,131,059.06	1,213,177.55
加：其他收益	160,000,000.00	150,000,0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614,699.77	4,926,144.3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	-8,614,699.77	-692,966.14

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3,733,268.22	-28,336,878.43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439,959.77	9,039,474.1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23,721,057.83	186,707,784.84
加：营业外收入	376,404.94	1,833,883.00
减：营业外支出	4,726,879.75	81.2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19,370,583.02	188,541,586.61
减：所得税费用	18,178,040.64	8,403,860.5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1,192,542.38	180,137,726.0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1,192,542.38	180,137,726.0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01,192,542.38	180,137,726.0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许杨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邹梅雪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定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年度	2022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06,500,224.12	1,426,553,086.4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12,718,655.68	3,508,627,030.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19,218,879.80	4,935,180,116.8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21,987,031.48	2,475,094,662.2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964,468.66	5,380,913.70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665,568.76	296,677.0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45,295,202.51	3,349,927,687.5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95,912,271.41	5,830,699,940.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6,693,391.61	-895,519,823.7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81,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619,110.5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6,619,110.5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6,251,447.40	28,973,269.68
投资支付的现金	490,000.00	10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6,741,447.40	128,973,269.6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6,741,447.40	57,645,840.8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898,490,000.00	1,727,841,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98,490,000.00	1,727,841,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42,266,932.11	827,498,012.3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5,972,150.57	20,257,827.6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80,660.38	9,765,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70,019,743.06	857,520,840.0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8,470,256.94	870,320,159.9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4,964,582.07	32,446,177.0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1,621,070.47	319,174,893.4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656,488.40	351,621,070.47

公司负责人：许杨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邹梅雪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定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年度	2022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83,117,868.84	1,407,915,949.79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29,913,093.51	3,421,538,330.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13,030,962.35	4,829,454,280.4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87,298,574.88	2,466,386,957.66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40,927.08	4,757,997.9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665,568.76	296,175.8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91,265,294.32	3,080,317,004.7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06,470,365.04	5,551,758,136.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3,439,402.69	-722,303,855.7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81,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619,110.5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6,619,110.5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0,739,449.60	23,085.44
投资支付的现金	490,000.00	10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1,229,449.60	100,023,085.4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1,229,449.60	86,596,025.0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11,490,000.00	1,329,6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11,490,000.00	1,329,6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53,152,357.96	614,173,894.9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3,296,148.20	20,257,827.6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76,448,506.16	634,431,722.5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5,041,493.84	695,168,277.4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89,627,358.45	59,460,446.7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4,436,240.84	284,975,794.1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4,808,882.39	344,436,240.84

公司负责人：许杨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邹梅雪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定